



公积金

的缴存基数为员工的工资”这种表述其实是不准确的。此外，每年7月都是公积金的调基月，这也就是说职工个人住房公积金汇缴基数必须每年核定一次。

更为准确的说法应该是，公积金缴存基数为员工本人上一年月平均工资。

缴费基数怎么计算？

这个问题会涉及 4 种情况，每一种情况的计算方式都不同。我们——来看看。

- 2020年全年在职 - 全年工资月平均值

全年均在职的员工缴费基数的计算是最简单的，
员工上一年度

月平均工资=2020年1月至12月间的工资总额除以12。另外，这里说的工资指的是员工的税前工资，包括员工的基本工资、奖金、加班费等收入。

- 2020年入职 - 实发月工资平均值

这种情况多是指员工可能在2020年4月 / 6月 / 9月入职，那么此时就不够12个月了，这时候就需要按照实发月数计算。比如员工是2020年6月入职的，所以2020年度就只上了6个月的班，
员工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=2020年6月至12月间的工资总额除以6。

- 2021年新入职 - 首月工资申报

如果员工是2021年新入职的员工，包括应届生第一次入职和跳槽到新单位的职工。需要注意的是，原则上同一单位或公积金周期内基数不能变更。但如果更换工作，

进入新用人单位第一个月的工资进行申报。
例如，首月工资是8000元，那么该员工的公积金缴纳基数就是8000元。

- 工资不满整月 - 换算成整月计算

这种情况多见于新入职员工。例如，员工是4月中15号入职，实际工作日天数为10天，实发工资5000元。那么这5000元肯定不是整月工资，因此，就需换算成整月后再计算基数。
那么，4月整月工资 = $5000/10 \times 21.75$ （每月的平均工作日）= 10875元。

此外，公积金缴纳基数的工资指的是广义上“工资”，它包括工资、奖金、津贴、补贴等收入。但有很多企业在申报职工缴费工资基数时未将奖金、补贴等计算在内，这实际是一种违法行为，虽然降低职工社保缴费基数为企业节省了成本，但却侵害了职工社保权益。